



老年清运工掉进垃圾场窨井

# 救援接力中，两个施救者不幸倒下

一个是同事 一个路人

本报讯(记者 马涛 通讯员 冯唐) “奉化三横开发区，有个老年清运工掉进垃圾场的窨井，一名同事下去施救，把老人推了上来，自己却不行了。一名过路男子见状上去施救，想把窨井里的人拉上来，可一不留神，自己也滑了下去。结果救人的两个人倒下了。”昨天下午，向本报报料的冯先生说起此事唏嘘不已。

据冯先生介绍，他在路过三横开发区垃圾处理中心时，看到警车、消防车、救护车都停在门口。据围观的人转述，有个老人掉到窨井里头去了，后来连着有2个人下去救，消防员倒是把人救上来了，但听说只救活了1个。

事情真相究竟如何？据一名现场目击者透露，这个窨井盖深五六米，井口仅容1人通过。下午1点多，一名老年垃圾清运工在路过时，可能是没注意到窨井，一脚踩空就掉了下去。当时，另一名清运工看到这一幕，也滑下去想把落井的同事救上来。

“下面非常臭，都是有毒气体，跳下去的人倒是把那个老人推上来了，但自己却不行了。”据了解，就在这危机一刻，又有一名中年男子路过，看到这危险的场景，也上去搭把手，想把还待在窨井里的男子拉上来，可一不留神，两人都滑了下去。

据了解，当民警和消防员赶到现场时，最先掉下去的老年清运工正瘫坐在地上，双目无神地看着众人，话都说不清楚了。消防员赶紧系上安全绳，滑到臭气熏天的窨井里，先后将两名男子推了上来。不幸的是，经过现场120确认，2人已不幸遇难。

“这个窨井以前一直都盖着的，不知道盖子今天怎么被人搬开了。”据一名知情人透露。目前，此事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消防员系上安全绳，下窨井救人。 通讯员供图

## 江东法院发出我市首张人身保护令

法官：家庭纠纷中，受害人多了一重保护

□记者 殷欣欣 通讯员 姜栋

家庭纠纷中，家庭成员如果遭受家暴或者面临实际危险，可以向法院直接申请人身保护令。近日，江东法院民一庭发出一份人身保护令，这也是《反家庭暴力法》正式实施以来，我市的首张人身保护令。

### 人身保护令一经裁定即为生效

张女士常年遭受丈夫徐某的家庭暴力，曾不堪忍受向公安机关报案。在民警建议下，张女士于4月19日向江东法院提出申请，请求法院保护其人身安全，张女士称：她和徐某2007年5月16日登记结婚，婚后育有两个小孩。生活过程中，徐某经常因家庭琐事对她的施暴，造成她多处受伤。

法院在受理了张女士的申请后认为，她向法院提交的出警记录、证人证言等证据可以证明她有遭受家庭暴力或存在面临家庭暴力现实危险。同时为谨慎起见，法院还询问了他们的孩子。对方的陈述与张女士所说的一致。

经审查，江东院认为，张女士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规定的遭受家庭暴力的情形，如不采取人身保护措施，受害人有继续受伤害的可能。于是江东法院立即开展行动，于4月21日作出裁定：禁止被申请人徐某对申请人张某实施辱骂、殴打等形式的家庭暴力。如被申请人徐某违反上述人身安

全保护令本院将根据《反家庭暴力法》第三十四条之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给予训诫，并可以根据情节轻重处以一千元以下的罚款、十五日以下拘留。

裁定作出后，被申请人徐某拒绝签收该裁定并拒绝接听法院工作人员电话，江东法院审判人员不断与徐某联系，他终于来到法院。审判人员将裁定的内容、审理过程、结果、拒不履行裁定的法律后果均以口头陈述的方式告知被申请人徐某，并在裁定作出的第三天即向申请人张女士居住地的公安机关、社区送达文书。

法院认为，《反家庭暴力法》的亮点即在于裁定一经作出，无论是否送达，即为生效，当事人拒绝接受文书，不影响保护令的生效。在人身保护令实施的三个月内，如果被申请人徐某能够停止家庭暴力，并取得申请人张某谅解，那么，申请人张某可以向法院申请撤销裁定。同时，在人身保护令法定三个月到期后，申请人张某有权向法院提出申请，延长保护期。

### 弥补治安管理处罚法空白

家暴本来就有治安管理处罚法可以约束，那这个人身保护令实际作用究竟何在呢？

江东法院法官解释说，一些家庭纠纷中，因为家庭成员的特殊关系，致使治安管理处罚法实施起来有些局限。“比如夫妻分居后，一方仍到另一方住所

进行纠缠和骚扰。因为当事双方还是夫妻关系，即便报警，警方也不好过深介入，更不好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来处理。而在家庭纠纷中，人身保护令则弥补了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空白。这种情况下，被纠缠方就可以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

## 亚麻籽调和油从现在开始领

本次活动仅有300套亚麻籽调和油(价值198元)

只限前300名打进电话者申领

为了庆祝母亲节的到来，感恩母亲，本工作站联合爱心企业发放福利物资，为您敬献一份孝心，同时也感谢宁波新老会员几年来对工作站的支持。活动机会难得，数量有限，领完为止！

本次活动仅限宁波市70周岁以上的读者朋友打进电话即可报名申领亚麻籽调和油一套。夫妻同时报名即可领取两套。本次活动只针对新

会员！(参加过本活动者不可重复参加)  
数量有限、先报名先领、机会难得、请勿错过！  
预约申请电话：27870457、27870458、  
27870459、27870460  
上午：8:00-11:30 下午：2:00-5:30  
地址：中农信国际大厦5楼A-15室  
公交路线：乘2、15、271、291、360、503、506、517、  
518、821路到东门口(天一广场站下)乘10、  
350、783路到宁波电台下，沿东南方向步行  
150米到中农信国际大厦地铁1号线东门口站

## 紧急通知

糖尿病救助物资向社会公益发放

由中国糖尿病康复指导中心联合全国3000多名糖尿病健康救助志愿者，共同发起的全国糖尿病公益救助活动正式进驻我市，此活动预计向全国各地糖尿病患者发放价值1000万元的救助物资，旨在帮助糖尿病患者减轻病痛，获得健康。

活动已在西安、成都、南京、贵阳等地发放近50万份救助物资，此次将在我市发放2000支糖尿病蜂胶牙膏，来帮助糖尿病患者增强免疫力，减轻口渴症状；2000本《糖尿病人的无药生活》科普书籍，让糖尿病患者学习科学的物理降糖疗法和饮食方法，以防止长期吃药造成的身体损伤和并发症的折磨。

同时前100名还可获得价值398元电子血糖仪一部。救助物资发放名额以电话报名为准，每人可领取一套，发完即止。

免费申领电话：

**400-003-4966**

